

人民法院优化机制化解探望权纠纷 注重修复家庭关系用司法温度守护亲情

平安聚焦

□ 本报记者 杜洋

“我喜欢像现在这样每周可以和爸爸见一次面，每个月还能到爸爸家去一回，希望可以一直这样。”近日，小何（化名）再次见到父亲后，脸上出现了久违的笑容。

今年4月初，小何的父亲何某松与母亲罗某经四川省通江县人民法院调解离婚，小何与母亲一起生活。然而，通江县法院“易芳进心理调解室家事辅导中心”法官对何某松探望小何的履行情况进行回访时发现，罗某因何某松未按时支付抚养费不愿让其探望小何。

了解情况后，通江县法院立刻组织法官、心理咨询师等对此事进行调解。经过耐心疏导，何某松与罗某终于认识到孩子的情感需求不应成为博弈的筹码，罗某表示愿意积极配合何某松履行对小何的探望义务。

离异家庭未成年子女如何在父母的陪伴下健康成长？为解决这一问题，人民法院坚持儿童利益最大化原则，聚焦探望权纠纷呈现的新态势、新特点，优化解纷机制，强化协同治理，推动探望权纠纷由“事后处置”向“源头预防”转变，为未成年人的健康成长撑起“司法保护伞”。

平衡各方利益

6年前，陈某与张某离婚后，作为父亲的陈某除了按月支付抚养费以外，从未探望过自己的孩子小陈（化名）。

这导致小陈极度缺乏安全感，学习和生活都受到了很大的影响。今年12岁的小陈再也无法忍受这种痛苦，鼓起勇气向母亲吐露想见父亲的愿望。随后，张某代其将陈某起诉至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人民法院。

9月19日，和平区法院判决陈某自判决生效之日起每月第二个、第四个周末各选一日对小陈进行探望，每次探望时间不小于6小时。

“当前，随着未成年人权利保护意识的提升，像小陈起诉父亲要求履行探望义务的案件数量逐渐增多，未成年人开始主动通过法律途径维护自己享受父母关爱的权利。”和平区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员额法官石锐锐告诉《法治日报》记者。

此外，随着离异家庭父母定居异地的现象愈发普遍，子女随着一方长期在外地生活、就学时，探望的频率、方式和实际可行性面临诸多阻碍。

“我县人口流动性强，部分父母长期在外地工作，



导致探望意愿与实际能力脱节，异地探望执行难问题日益突出。”通江县法院院长刘伯梅说。

与此同时，多名法官向记者表示，因父母外出务工，大量未成年人随祖父母或外祖父母生活，这在离异家庭未成年子女中尤为常见。

“因为祖父母或外祖父母出于情感偏袒或现实顾虑，刻意拒绝配合非直接抚养方行使探望权，致使涉及隔代探望的矛盾纠纷日渐增多，成为探望权执行中的新难点。”湖北省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法院红钢城中心人民法庭庭长陈倩倩说。

“法院在审理中发现，部分祖辈担心探望影响孩子稳定生活，或因过往家庭矛盾对另一方心存芥蒂，进而阻挠探望。此类情形易加剧亲子隔阂，伤害未成年人情感。”通江县法院员额法官陈春梅补充道，“这对我们办

理相关案件时提出了更高要求，必须在保障未成年人心理健康和情感需求的前提下，平衡各方利益。”

坚持调解优先

打造特色品牌项目，优化调解流程，邀请心理咨询师介入……为更好化解离异家庭未成年人探望权纠纷，关爱未成年人成长，人民法院摒弃“一判了之”的传统模式，坚持“调解优先、修复为本”，更好实现案结事了人和。

“感谢法院的耐心调解，不仅解决了纠纷，更教会了我们如何做父母，让孩子避免了二次伤害。”9月16日，武汉市的张先生对回访法官表示感谢。

原来，张先生与李女士离婚后，7岁的小明（化名）随母亲生活，张先生每月探望4次。随着小明学习压

力增大，李女士以“假期应当集中精力学习”为由，拒绝张先生在寒暑假接走孩子的请求。双方多次沟通无果。7月3日，张先生向红钢城中心法庭申请强制执行探望权。

为化解矛盾纠纷，承办法官邀请心理咨询师共同介入，在多方引导下，张先生和李女士逐步意识到孩子情感需求的重要性。双方解开心结，均同意每年寒暑假期间，张先生可将孩子接走共同生活一周至两周。

“为确保协议顺利履行，我们将调解后的首次探望安排在法庭内布置的亲子会见室和静好书屋，一家三口共同拼装模型、阅读绘本，度过了轻松愉快的时光。”陈倩倩回忆道。

记者了解到，2025年，红钢城中心法庭受理的涉及未成年人探望权纠纷的案件，调解率、自动履行率均持续提升。涉及探望权归属的离婚案件，调解结案数量占比62.7%，探望权案件调解结案数量占比75%。

通江县法院依托家事辅导中心，构建“家事调查+庭前普法+心理疏导”工作机制，累计开展家事调查培训11期，对62名当事人进行法治教育，成功化解27起探望权纠纷。专业心理咨询师全程介入，帮助当事人理性对待探望安排，降低情绪对抗风险。

加大治理力度

记者了解到，各地法院持续优化家事司法纠纷案件的审判思路，建立溯源机制与长效跟踪机制，把矛盾化解在早、化解在小。“我庭强化裁判文书可执行性，在制作判决书或调解书时，将探望权的安排明确到地点、时间、方式等细节，减少后续争议空间。”陈倩倩说。

为更好地保障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多地法院以多方联动、共同参与的方式推动探望权纠纷预防化解工作。通江县法院牵头妇联、团委、教育、公安等部门联合印发《通江县婚姻家庭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协作机制的实施方案》，建立多部门间的信息沟通、数据共享、纠纷联调工作机制，力争一次性实质解决未成年人探望权问题。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东河区人民法院构建“法院+社区”探望辅助模式，在尊重当事人意愿的前提下，组建由社区工作者、双方信任的亲属组成的协调队伍，协助约定探望期限、固定探望模式、确定稳定方案，减少矛盾冲突。

人民法院以“如我在诉”的理念办好每一起涉未成年人探望权纠纷案件，既依法保障了探望权利，又注重修复家庭关系，切实用司法温度守护亲情，是践行“未成年人利益最大化”原则的生动体现。

漫画/高岳

杭州公安创新解纷模式提升群众安全感

智慧平台+共治模式实现从被动应对到主动预防

□ 本报记者 王春
□ 本报通讯员 钟冉

“多亏民警主动上门，帮我们解决了纠纷。”近日，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和睦新村居民王大伯紧紧握着社区民警沈宏的手说。此前，王大伯因邻居装修噪声与其发生多次口角甚至推搡，沈宏走访发现苗头后，联合社区居委会、人民调解员上门疏导，最终促成和解。

这是杭州公安深耕基层治理、创新矛盾纠纷化解模式的生动缩影。

今年以来，杭州市公安局以“专业力量+机制创新+数据赋能”为支撑，构建“统筹协同聚力、源头防控根基、多元化解难题”的全周期智能化矛盾纠纷风险防控体系，完成了从被动应对到主动预防的治理变革。

截至目前，全市依托全维数智基础防控平台（以下简称平台）“数智矛调”模块，入库各类矛盾纠纷46.3万余起，化解率达99.7%；排查预警重点风险1347起，化解率达96.4%，群众安全感持续提升。

协同共治

“以前部门信息不通，办一件事要跑多个地方，现在有了统筹平台，效率高多了。”杭州市公安局基层基础防控治理中心负责人蒋裕城介绍说，杭州公安牵头

搭建“数智矛调”模块，整合“110报警、网格排查、群众反侵、部门流转、重点人群随访”五大线索源，联动司法、妇联、信访等多部门资源，形成“信息共享、线索互推、联合处置”机制。同时运用AI技术搭建“听风”模型，对矛盾纠纷进行智能分析、动态评估并推送处置方案。目前，该平台日均处置线索2500余条。

为拓展治理维度，杭州公安会同市委政法委、教育局等多部门“推进”一呼百应”共治单元建设，将医院、学校、商场、企业等单位纳入多元参与矛盾纠纷治理的共治链，实现公安机关风险感知源的拓展延伸。

这种“党政主导、公安主推、单位主体靠前”的共治模式，与平台形成互补——平台侧重部门数据协同，“一呼百应”共治单元则激活社会单元活力。

今年3月，西湖区某小区业主因物业问题多次反映，平台通过智能分析评估此纠纷如不及时处置，可能引发更大范围的信访投诉，因此向属地派出所进行了预警提示。

派出所第一时间协调社区、业主代表、物业公司及物价部门召开现场会，3天内制定解决方案，避免了矛盾升级。

内外联动

“过去遇到非警务矛盾，民警常陷入‘两难’——不

管，群众有意见；管了，又缺少其他部门支撑。现在通过联动机制，能精准分流、协同处置，效率明显提升。”杭州市公安局基层基础管理支队派出所工作指导大队副大队长祁邵说。

杭州公安以“110社会联动”等为依托，一方面通过《公安提示函》，联席会议推动属地党委、政府及行业主管部门担责；另一方面出台《非警务事项分级分类协同处置办法》，明确“接报即分、办分即处”流程，实现非警务矛盾“一键流转、多方处置”。

近日，钱塘区高教园区内，有大学生反映存在劳务中介利用合同漏洞不退还押金情况。钱塘公安通过平台捕捉这一高频诉求后，从治理角度出发，联动劳动保障等职能部门开展专项整治，重点打击虚假招聘行为，依法处理涉事公司。

同时，钱塘公安还复盘案例形成“兼职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指南”，在寒暑假前提示民警进校园宣传、在校警驿站提供法律服务，从源头减少纠纷。

要是以前，可能只是协调单家中介退款，现在联动部门根治问题，还能提前预防，效果完全不一样。”闻潮派出所副所长徐磊说。

今年以来，杭州公安累计分流非警务事项37.36万起，分流率达56.34%；重复报警率降至11.98%，同比下降0.3个百分点。通过联动机制，公安机关既能集中精力

聚焦打击犯罪、治安防控等主责主业，又能推动各部门形成治理合力，让矛盾纠纷“有人管、管得好”。

五联共调

“原本以为要上法庭，没想到3天就解决了。”杭州市临平区居民王某感慨道。

此前，他与楼上邻居李某因水管爆裂渗水发生纠纷，家具受损后协商无果。临平派出所联合司法所工作人员、社区调解员、签约律师和物业人员启动“五联共调”，仅用3天便促成双方达成赔偿协议。

为破解调解力量单一问题，杭州公安在“三所联动”（派出所、司法所、律师事务所）基础上，联合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局、卫健委构建“公安牵头、人民调解主导、律师支撑、法庭背书、心理疏导”的“五联共调”机制，让群众通过“一站式”服务就能解决矛盾，解决烦忧。

杭州按“网格员”建成140个联合调解工作站，配备专职调解员689名、签约律师317名。自“五联共调”机制建立以来，工作站化解重点矛盾10837起，化解率超98%。

“下一步，我们将充分运用大数据思路和共治理念，进一步优化平台功能，拓展排查广度和深度，提升‘五联共调’效能，持续深化矛盾纠纷防控体系，切实把隐患消除在萌芽，把矛盾化解在基层，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杭州市公安局党委委员、副局长张宏光介绍说。

海南定安持续深化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

凝聚多元合力擦亮“安定之城”金字招牌

□ 本报记者 邢东伟 翟小功

今年以来，海南省定安县以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为抓手，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优化资源整合、强化协同治理，搭建解纷平台，创新工作方法，擦亮“安定之城”这一金字招牌。

“我们推动公安局、检察院、法院、司法局等常态化入驻县综治中心，相关部门轮驻、随驻，凝聚多元共治合力。”定安县委政法委员会常务书记洪仕壮说。

《法治日报》记者注意到，定安县综治中心安排专人固定接访坐班，各部门、各乡镇随时调度，确保矛盾纠纷“一站式受理、一揽子调处、全链条解决”，实现群众解纷最多“跑一地”。

此外，黄竹、翰林等全县10个镇综治中心借力“三问”（问政于民、问需于民、问计于民）工作室，建立“镇综治中心+部门+村委会+村小组”的矛盾纠纷和社会治安防控网，统筹全镇力量维护和谐稳定。今年以来，

全县10个镇综治中心依托“三问”工作室等，共化解矛盾纠纷275起。

“今年以来，新竹镇综治中心对遗留矛盾纠纷开展全面摸排调处，创新推出‘三步工作法’。”新竹镇党委副书记、政法委员林春讯说。

在林春讯看来，选对调解人是第一步。新竹镇综治中心积极协调镇领导、村“两委”干部、村民小组长、村法律顾问，以及有威望的老党员、老干部、热心村民等，共同组成矛盾调解团队。

形成方案是第二步。新竹镇综治中心在深入了解纠纷来龙去脉、充分听取当事人意见后，会协调相关部门给予政策指导及司法建议，形成调解方案。

公道断事让矛盾双方信服，是“三步工作法”的第三步。在调解现场，新竹镇综治中心坚持解“法结”、解“心结”，解“困局”，努力实现案结事了人和。

“我们充分发挥全县10个镇级综治中心‘前哨’功能，加强基层各部门协同联动，因地制宜探索调解方

法，深入做好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和社会治安风险防控工作。”定安县综治中心主任李强说。下一步，综治中心将总结推广各镇的创新做法，让基层治理“金点子”变成“好法子”。

“来，喝杯咖啡，有啥事儿慢慢说。”在龙门镇大山村的乡咖解纷点——水塔咖啡屋，调解员一边为朱某、李某端上咖啡，一边笑着打开话匣子。

今年4月23日，因墙面装修质量问题，房主李某拒不支付朱某4000元尾款，两人闹得不可开交。接到求助后，龙门镇综治中心立即组织调解员上门，把他们请到了“大山水塔调解屋”。

“之前，双方一见面就剑拔弩张，话都听不进去。到咖啡屋坐下，喝杯热咖啡，气氛立刻缓和下来了。”龙门镇综治中心有关负责人表示，同时，综治中心还邀请工程监理方现场提出评估意见，朱某、李某很快达成和解协议。

定安与海南省会毗邻，被誉为“海口的后花园”，近

□ 本报记者 赵红旗

河南检察机关信访总量、重复信访量、涉检信访量、涉检重复信访量实现“四下降”；信访申诉案件反向审视工作机制被评为全国检察改革典型案例；宝丰县人民检察院化解涉检矛盾纠纷的做法被最高人民检察院在全国推广……

谈及全省检察机关控申条线取得的成绩，河南省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段文龙说：“全省检察机关以品牌建设促进质效办案，控申条线通过打造豫检‘枫’尚品牌，推动形成覆盖全省、一体联动、有较大影响的品牌矩阵，控申检察工作取得新成效，实现新进展。”

河南省检察院副检察长张志强解释了“豫检‘枫’尚”的含义——河南检察机关着力打造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的品牌矩阵，用心用情做好群众工作，推动涉检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化解在首办环节，化解在高质量办理每一件案件的全过程，各环节，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建立制度框架

对信访申诉典型案例一案一评查、一案一分析、一案一预警……河南省检察院建立信访申诉案件常态化评查机制，对重复信访、刑事申诉和国家赔偿案件进行反向审视，发现原案侦查、检察、审判环节存在的执法司法问题以及信访案件办理中存在的问题，采取个案讲评、制发反向审视提醒函、检察建议、专题培训等方式，及时向原办案单位和有关部门通报情况，推动纠正执法司法问题。2023年以来，围绕信访突出问题，省检察院评查信访申诉案件3724件，针对发现问题开展个案讲评471次。

“我们对某一时期高发频发案件开展类案审视，分析归纳普遍性问题，深入剖析引发错误瑕疵的不规范、不严格执法行为的深层次问题，有针对性地提出规范纠正、改进工作的意见建议。”河南省检察院控告申诉检察部主任刘洁说，2023年以来，省检察院针对发现的社会治理方面存在的问题，指导7个市级检察院向相关机关发出检察建议，均予以整改落实。

此外，河南省检察院印发相关文件，明确了反向审视的总体工作原则、具体案件范围、基本审视方法等事项，实现全省控申检察条线反向审视全覆盖，并逐步丰富完善信访申诉案件反向审视制度体系。经过不断实践，构建形成了“个案类案反向审视—问题瑕疵补正纠正—审视成果运用转化”的制度框架。

切实解决问题

“如今，县检察院在村口挂上基层法律监督联络站的牌子，乡里乡亲的很多事，在家门口就能解决。”全国人大代表、河南省宝丰县赵庄镇大黄村党支部书记马豹子说。

马豹子所说的基层法律监督联络站，由宝丰县检察院在乡镇综治中心建立，构建起“检察院+法律监督联络员+网格员”联合化解信访新模式。

宝丰县检察院积极打造“小事不出部、大事不出院、事事有人管、案结事了了”的“一盘棋”信访工作格局，有效解决一大批人民群众反映的实际问题，连续16年实现涉检信访无上行。

近年来，开封市人民检察院坚持“三结合”（把改造作风和增强党性结合起来，把为群众办实事和提高群众工作能力结合起来，把抓发展和抓党建结合起来）理念，首创性建立了“三结合”基层法律监督联系制度，在乡镇、特色行业领域设立基层法律监督联系点，并从群众中选聘461名法律监督信息联络员，深入乡村、街道、厂矿园区广泛收集社情民意，推动群众反映诉求在家门口，矛盾化解在家门口，救助帮扶在家门口，打造“家门口”的检察院。

“‘三结合’基层法律监督联系点是接地气、暖民心的举措。”全国人大代表、河南省开封市祥符区电影公司党支部书记郭建华评价道。

加强风险预判

“我们与公安机关联合会商后，对存在信访隐患的案件进行评估、标注。检察官在办案中，对标注黄码、红码和相关人员来信、来访、来电两次以上等情形的案件，填写《信访风险评估表》，预判提出初步处理意见及处理措施，并在两日内提交部门研究，由院领导主持，进行集中联席研判。”郑州市人民检察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工作人员介绍说。

邓州市检察院紧扣人口大市、农业大市，案多人多信访多的市情，强化“既要抓未端、治已病，更要抓前端、治未病”的理念，积极推行涉检信访前端排查化解工作机制，实施关口前移，加强风险预判。

对不批捕、不起诉、退回补充侦查，不支持监督申请等案件，邓州市检察院集中组织评查法律文书和办案过程，对释法说理不到位的进行“回头看”，预防信访隐患。同时，加强反向审视，对已经发生的信访，逐案分析讲评，反向审视司法理念、业务素养、工作作风、内外协同等方面的问题，对发现的基层治理方面的漏洞和问题，及时制发检察建议。

河南检察打造豫检“枫”尚品牌矩阵

推动涉检矛盾纠纷有效化解在基层